

证券代码：873228

证券简称：雷霆股份

主办券商：华融证券

厦门雷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我公司主办券商由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7 月 29 日在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8 月 1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厦门市思明区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4 号吉比特大厦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8 月 2 日以书面文件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翟健
6.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6 号——基础层挂牌公司中期报告》等有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已编制完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2 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4,322,541.15 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094,461,628.3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818,362,218.25 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拟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未来实施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0 元（含税）。本次利润

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进行其他形式利润分配。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公告编号：2022-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制定《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26）。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有关规定，提请于 2022 年 9 月 1 日采取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股转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厦门雷霆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15 日